

桃花源情书之惊蛰记

□南风子

仲春将至，我立于一棵大梨树下。惊蛰已过几天了。我总觉得他是二十四节气里为数不多的豪放派，壮如悬着腰鼓的山东大汉。其他的节气，诸如雨水、小满和白露等等，自是婉约的江南少女。

这个大汉的鼓声一响，大地苏醒。树木打开心房与花苞，说出积蓄一冬的情话。

此时来桃花源看花，是个好时候。每个人都有两个自己，一个跟着时光老去，另一个却永远是少年模样；一个渐渐学会了推杯换盏、心口不一、追逐银子的光，另一个永远爱花，热泪滚烫，怀里有一座桃花源。

眼前的梨花，如一场丰年大雪。开得热烈，豪迈，光华四溢，荡气回肠。梨树真的是才子。梨花洁白，照亮了眼睛和心情，令人不可思议。能和这洁白媲美的，只有初恋的心。而梨树的枝条，极黝黑，

极遒劲。花与干的对比，那么强烈，那么惊心动魄。

这个才子，文武双全，筋肉如铁，锦口绣心。树干是他的江湖之身，花朵是他的心堂之心。他居于草莽，却一直仰望星斗。上马提刀破敌，下马提笔写出忧郁、透明的诗。他是可以的。

少年的我喜欢梨树的果，现在的我喜欢梨树的花。那时，梨花开了，我没有美的感觉。我只是预先感觉到了梨子的甜中带着微酸。而今，我痴迷梨花，我常痴想它慢点花落成果。是童年的我不懂审美，还是现在的我买椟还珠。或许从果到花，是从肉体升华到精神。年岁渐长，物欲如藤蔓爬满全身，我想借花姿花色来清洁灵魂吗？

梨花开满枝头。一种莫名的忧伤开满我心头。梨树旁的小溪，泉水泠泠。我随着溪流，走向桃花。在桃花源看桃李，自然更有感觉。看山看水看花，最终看的

都是心境。

桃花源是一个桃花的理想国。在我心里，桃花是佳人。她从远古一路走来，灼灼其华却带有脂粉气。直到东晋，《桃花源记》横空出世。她身上的脂粉气，才一洗而空。从此，她素颜示人，但她依然不改国色，她是幽谷中的夫人。桃花源里的桃花，多生在幽谷中、溪涧旁，生的是真地。

走进陶公祠，我觉得世界瞬间安静了下来，耳朵里唯有鸟鸣与心跳。陶渊明是一个安静到极致的男子，像秋潭里的日影一样。一直记得中学语文课本里他的图像，他那双细长的眼睛微微睁开，却有着看透功名利禄的力量。他衣袂飘飘，洁净到无一粒红尘。他的步履极轻，但他惊动了田园。他无意名声，但他惊动了诗坛。

他是田园之美的发现者、大知音，他捕捉到了田园里令人惊艳的风神。自此，

诗人们纷纷用温润如玉的汉字，在宣纸上构建诗意田园。国人又多了一个心灵栖息地。如果中国古典诗歌有二十四节气，那么陶渊明就是惊蛰。

春雷如巨鼓，惊醒大地。阳气也要开始扶摇直上了，蛰虫也动起来了。蝉、蜻蜓、蜉蝣、萤火虫，都将开启一个新的轮回。蛰者，潜龙勿用也。一些虫子给人间以光，一些虫子给人间以声，还有一些虫子给人间以禅。

一阵松涛，拂面而过。是春天在歇息吗？从江南水乡，跋山涉水，登上了神州大地的第二阶级，春天辛苦了，该歇下脚了。桃花源里，李白如冰雪，桃红如丹砂，松绿如翡翠……春天在桃源，肆意地挥霍色彩。

我打开矿泉水，对着阳光，一晃。半座山的春色，就收入瓶中。瓶水晃动的声音，轻如情人私语，又重如万钧雷霆。

河湾山寨(外一首)

□吴异成

山寨不高，只高过酉水河的额头。
如一位意气风发的少年
把河湾摇啊摇

从一个岁月摇到另一个岁月
从唐诗宋词里摇出来
从古铜色的肤色里摇出来

鲜艳夺目的朝霞洒落在山寨
水天交换
红砖青瓦闪闪生辉
吊脚楼在晨风中喃喃细语
燕子出巢，低飞
打渔船在水里摸透人生
闹醒不知谁家的闺女
把情歌洒满一江河

时光在向前奔跑
时代风起云涌
河湾在乡村振兴的号角中响亮
曾经的摆渡人已经不需要摆渡
只须在晨曦里点燃岁月的烟斗
打望来世今生

◎飘
落叶在飘
带着辉煌成就回归大地
孕育着春的脚步

大地在飘
秋风把枫叶染成鲜红的旗帜
镰刀收割着幸福，锤头敲打着希望

旗帜在飘
十月向世界庄严宣告中国声音
引领至高无上的新时代腾飞

十月，天空高远
碧海清透，群山威武
一叶红帆飘满亿万人的心头

祖祖的生日宴

□苍岭镇中心校五年级一班谢杭希

“幺儿，今天我们回老家陪你祖祖(曾祖母)吃晚饭哟。”一早，爸爸便叫醒我和弟弟。我揉了揉睡意朦胧的双眼，极不情愿地把头“挪”出被窝，嘟囔着：“爸，让我再睡会儿，再说，干嘛跑那么远吃饭呢？”最终，拗不过爸爸的催促，我只得闷闷不乐地起床洗漱。

收拾完毕后，爸爸开车载着我们赶往老家。老家位于大山深处的浪坪乡，汽车平稳地行驶在蜿蜒曲折，但宽敞平整的沥青路上。透过车窗，我看见远处山峦上的树木长出了嫩绿的新芽，在阳光的映射下熠熠生辉。打开车窗，一阵清爽的微风扑面而来，夹杂着山花的香气，让人心旷神怡，“起床气”早已抛诸脑后。

大约一个小时后，我们便到了老家，祖祖乐呵呵地站在屋檐下迎我们。老家房屋是一幢“丁”字拐的木房，虽经历了70余年风雨洗礼依然保存完好。爸爸对我说：“孩子，落叶要归根，不管我们走多远，这里才是我们的根哟！”进屋后，我才发现姑父、姑姑和干爷爷、干奶奶他们早来了，大家正你一言我一句地拉着家常。我一一向他们问好，便和弟弟去屋外玩去了。山里的一切都让我和弟弟感到很新鲜，不知不觉中便玩到了傍晚。

晚饭是一家人一起准备的。祖祖把刚晒干的新糯米拿出来，用温水浸泡，又用蒸笼蒸熟，然后再把蒸熟的糯米盛放到石头“粑窝”里。这时，爸爸便大显身手，用木槌一下一下地捶打糯米，直到软糯为止，最后再裹上用花生、芝麻、黄豆炒制的香面，用手捏成茶碗大小的糍粑。听爸爸说，以前生活条件艰苦的时候，要逢年过节或有重大活动时才打糍粑。我想，难道今天是要过节吗？

糍粑做好也到开饭的时候了，祖祖端坐于上席，等所有人入座后，便招呼着大家动筷子，大家开心地吃了起来。爸爸转过头来告诉我，这是中国人吃饭的规矩，长辈要坐上席。席间，爸爸举起酒杯说道：“让我们一起敬老祖，祝老人福如东海、寿比南山。”这时，我才恍然大悟，原来今天是祖祖的生日呀！

祖祖今年85岁了，是一位典型的农村妇女，勤劳、朴实、慈祥。由于多年的辛苦劳作，她的双手长满了老茧且完全变形，双腿更是受重度关节炎折磨向内拐着。然而身体的劳累和变形却远比不上她内心所承受的痛苦，我爷爷是她唯一的儿子，在四十岁那年早逝，没有人明白她内心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滋味。今天祖祖过生，因为有了我们的陪伴，她开心得像个小孩子。

夜渐渐深了，我们匆匆向祖祖告别。我告诉祖祖，等放假了还要回去吃她做的糍粑，引起了满屋笑声。在回家的路上，弟弟抱着妈妈的脖子奶声奶气地说：“妈妈，等你老了，我也要陪你过生日，给你买大大的蛋糕，还给你打糍粑……”爸爸笑了，妈妈轻轻搂着弟弟的头，朦胧中，我分明看到了她眼中闪动的泪花。望向窗外的万家灯火，我陷入深深的思绪中。

(指导教师：刘会玲)

凤池女人

□姚明祥

呀！”

“阿秋姐，我敢多心？人家现在是大老板，找的钱多啦，把那‘木叶子’想送哪个就送哪个……我敢多心？他不一把捏死我才怪！”

阿秋愣了一下：“我们是要还的。”

阿木鼻腔哼哼：“还？”

“我不要你们还了怎么着！”幺毛的脸色涨红，手指对着阿木挥舞：“婆娘多！滚回去！”

祥福也出来招呼：“兄弟，怎么这样说话兄弟媳妇？阿木，今儿我两兄弟喝多了，你莫计较，快请进屋坐！”

祥福也不示弱，抓过酒瓶，三人斟满，拍了一下阿秋的肩膀：“来，我两口子敬你情人一杯！”

幺毛说：“看你两口子，一个‘恩人’，一个‘情人’的，叫我怎么受得了？来，我敬你两口子：恩恩爱爱，生意兴隆！”

都喝得有七八分醉了，这时，门外响起一个女人的尖声：“幺毛！幺毛！”

阿秋迎出去，是阿木，便要扯她进屋：“快来！快来！吃夜饭！”

阿木不答理，只阴着脸朝屋里喊：“幺毛！幺毛！你硬是打狗连裆扯不脱啦！”

幺毛红着脸，踉跄着走出来，一手扶着门框，一手指着站在院坝里穿金戴银的阿木说：“婆娘，你乱咬啥？今儿是祥福请我喝酒，我们往昔的‘阿庆嫂’、‘郭建光’、‘胡传魁’一起喝酒，你怎么着呀？”

阿木仍在酸溜溜地：“你硬差这杯马尿水喝呀？现在你是包工头大老板啦，有人看得起你啦！”说着特意朝阿秋斜视一眼。

阿秋的脸本来粉红，这时比红纸还红。她知道阿木话里藏刺：“有钱人哪个不喜欢呢？阿木，你可千万别往心里去

“是的。抓紧发它一把！”

“呜呜！”阿秋突然哭了起来。

“这就怪喽！又怎么啦？”

这可是有史以来第一次收获这么多的钱呀！钱呀，多少次让她难堪：初恋情，私奔无望；赶车赶船，尽力节省；药店

诊治，卖血取药……种种窘态，闪过眼前。这钱曾是那么遥远而不可企及，而今就红亮在自己眼前，捧在自己手中，这么一大把！这不是梦吧？人是三节草，不知哪节好。祥福的腿疾好了，又财源广进。

运气来了，一顺百顺，她不禁喜极而泣。

祥福不屑：“没钱时不见你掉半滴泪，而今有钱了，眼泪却像抛沙。怪得很！”

阿秋揩了揩泪水，床上棉絮揭起一角，钱塞在铺板下藏好，手圈着祥福的颈项，双脚在地上蹦跳不已：“我们向阳啦！”

“看把你乐得！这点小钱算什么？”

“你还嫌少？”

“这只是个开头，高兴的还在后头。我们再找些钱，就把这旧房改成小砖楼了。”

“要得！”可随即又改口：“修房的事往后搁搁吧……我们要先送娃儿读书。”

“可寨里人笑话哟，大都搬进了新砖楼，你这‘半边户’却还坐旧木房。”

“不管人家说什么。我们要把钱用在娃儿身上！”

“有远见！想我当年，就是差文化，在部队有好几次机会都未提成干，转业到地质队，也只能干个技术工。”

“娃儿是我们的大盼头嘞！”

“对头！再这样干一段时间，我就去地质队把职辞了，不去上那个要死不活的烂烂班！”

(未完待续)

喜上梅梢
何毅摄

第1023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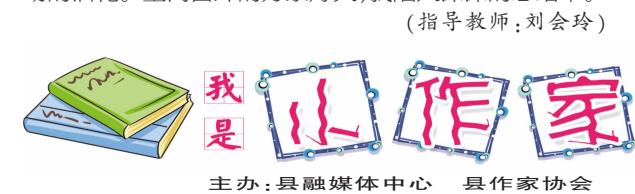


作家专栏

凤池女人

□姚明祥

(接上期)
“早该请你来吃顿饭。”
“你我何必客气？”
“今天哥请你来，有事相求。”
“只管说！”
“我和阿秋商量办个修理铺。”
“要得，我把沿线的包工头都介绍过来，差本钱，拿就是！”
“谢了！我过去多有小心眼，请你包含！”
“见外了！”
“这第三杯酒，哥子要敬你！终生感谢你！”
“感谢哪样？”
“你忘了？当年你让我去当兵，我这辈子忘不了！你是我的大恩人呀！”
阿秋坐在下面火铺，猛然停了刨动，睁大了眼：“祥福，你说哪样？幺毛让你去当兵？是幺毛让你？”
祥福：“对的。当年我们大队征兵考起我和幺毛两个，但只有一个名额。接兵部队的偏偏又看上了幺毛。我叫我爹去公社找关系，可人家说，‘你买得了我，你买得了接兵部队的？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幺毛自动放弃。’于是我找幺毛说好话，‘哥子只有这一次机会了，我明年就超龄了。幺毛，你明年后年都可以考呀！求兄弟先把这次机会让给我吧……’”
阿秋：“这么说来，你当兵不是走的‘后门’？”
祥福：“我怎么没走‘后门’？走的是幺毛的‘后门’呀。哈哈！”
阿秋转向幺毛，含着幽怨：“可是真的？”
幺毛哈哈一笑：“祥福编的。”
阿秋：“我说嘛，你幺毛不会那么傻！”



主办：县融媒体中心 县作家协会